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

总结的选材不能求全贪多、主次不分，要根据实际情况和总结的目的，把那些既能显示本单位、本地区特点，又有一定普遍性的材料作为重点选用，写得详细、具体。那么，我们该怎么写总结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总结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篇一

根据省市区相关领导的批示精神，吸取xxxx屋坍塌事件的教训，为了确保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我校积极开展房屋使用安全质量隐患排查工作，对校内所有校舍进行了全面的地毯式的排查。

现将排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1、学校领导高度重视，组成以校长国锋恩为组长的专门排查组，组织后勤人员进行房屋排查，发现房屋修建年代较近，无失修现象。
- 2、坚持每日排查“日报制”，在校领导的带领下，每天三人进行专门检查，并进行认真的检查汇报，并填写自查报告及整改措施表，接到报告的领导必须予以及时处理。
- 3、邀请相关专家，对排查人员进行培训，讲解房屋排查的具体细节及表格填写说明。
- 4、对每一幢房屋进行全面排查，逐一进行登记，并对房屋进行拍照，建立档案。

一旦发现疑似危房，及时报告组长，并提出科学合理的方案进行治理。

1、加强领导、牢固树立安全生产意识。

强化措施，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主要领导要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要日程，校长亲自抓。

要加大安全生产工作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把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层层落实，切实做到抓实、抓细。

2、遵章守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按照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安全工作的要求，把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岗位操作规程，组织机构建立健全，真正做到有章可循，有法可依，组织落实，制度落实，措施落实。

同时，要抓好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多演练，增强领导和教职工以及学生的安全生产意识和法制观念。

3、经常性检查，认真排查隐患整改隐患。

我们对房屋排查的检查工作要做到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在工作中要体现一个“勤”字上。

要勤过问、勤督促、勤检查。

对检查中提出的安全隐患问题加快整改，把隐患消灭在萌芽中，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为建立安全和谐的美好校园而不懈努力。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篇二

1、今年上半年，贵州等地连续发生多起房屋垮塌事故，造成严重损失，我委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患于未然，结合实际，及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使用安全管理

的《通知》黄建质[20xx]57号，要求各区县住建委在当地政府领导下，从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以人为本的高度出发，充分认识做好房屋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并立即行动，组织和发动力量开展房屋使用安全排查，实行在当地政府统一领导下，行业主管部门和乡镇政府及街道办事处、居委会分片包干、条块结合的排查方式，做到分工明确、各负其责、应查尽查；督促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房屋管理单位、物业服务企业要依法承担落实房屋使用安全的具体责任。

2、今年3月17日，住建部紧急召开全国老楼危楼安全排查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在全国范围内迅速开展老楼危楼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我委及时组织各区县住建委、房管局及有关单位负责人近五十人参加会议，并统一思想：房屋安全事关重大，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关系到社会稳定，必须从垮塌事故中吸取教训，必须站在党和国家事业的高度、站在为人民利益负责的高度来认识，认真负责地抓好、落实好房屋安全管理工作。根据会议精神，要求各区县结合实际，立即全面、迅速开展老楼危楼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并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向当地政府汇报，并督促有关方面采取措施整治到位。

3、按照住建部、省住建厅关于排查整治的工作要求，我委、房管局联合印发了《黄山市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方案》[20xx]65号，正式部署全市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方案明确，排查坚持条块结合、协调联动原则，注重发挥各系统各部门力量，采取由房屋所有人（房屋使用人）自查，各镇（街道）、各行业责任主管部门拉网式排查，各区（县）住建委（房管局）抽查，市住建委、市房管局督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并提出四点工作要求：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切实抓好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各区（县）住建委（房管局）等部门要在去年排查的基础上，高度重视，认真吸取近期房屋坍塌事件教训，迅速安排部署，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排查方案，扎实做好排查和治理工作，确保覆盖全部、

不留死角；二，突出重点，强化监督，切实抓好安全隐患整治工作。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要督促整治到位，对整体危险和局部危险房屋要采取果断措施；三，制定措施，落实责任，严肃房屋安全责任追究。要认真负责地做好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对发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要责令立即整治，对于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彻底而发生安全事故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四，强化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加快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完善房屋安全管理档案，逐步形成房屋所有人、使用人、物业、社区、街道、房地产主管部门等协调联动的管理机制，保障房屋使用安全。

4、截止目前，我市所辖区县均按时上报了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方案，已基本完成排查工作，上报了工作总结材料和排查汇总表。我委、市房管局对排查情况进行了督查。经统计，目前排查房屋数量6705幢，建筑面积143.3万平方米，经鉴定确认危险房屋785幢，建筑面积70.0万平方米，共1932套（间）、1962户。现已整改加固房屋300幢，建筑面积48.2万平方米，迁出或进行拆除新建、改建的危房41幢，建筑面积7.3万平方米（详见汇总表）。

1、房屋使用安全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影响社会和谐稳定，近年来，随着房屋产权多元化和部分低标准房屋的年久失修，再加上我市每年长时间的汛期和山区地质等因素，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日益凸现，形势比较严峻。

2、房屋使用安全主体责任意识薄弱，房屋产权人作为房屋的所有权人，没有切实地承担房屋使用安全主体责任，存在着较多的改变用途、破坏结构等等不正确使用房屋的情况，也基本不对房屋进行安全检查、保修维护。物业服务单位管理被动，未能有效履行安全检查义务，对住户报告的安全隐患鉴定结果不能及时进行确认，没有本区域房屋安全管理档案。基层的街道办事处等部门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基本建立了危险房屋台账，制定了应急方案，但客观上无法对危房排查整治以及房屋使用安全的有效管理，房屋安全隐患无法及时消

除。

3、危房鉴定、解危的方式方法单一、效率不高。由于危房鉴定不收费，工作资金、技术力量投入不足，致使危房鉴定工作无法做到及时、高效、全覆盖。对于鉴定出的危险房屋，缺乏有效、及时的解危途径，安全隐患长时间存在。

4、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房屋建造过程与使用阶段的质量安全监管定位不清晰，职责模糊。现有的规章制度没有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可以具体实施操作的条文，仅有建设部《关于修改城市危险房屋管理规定的决定》（建设部令第129号）明确：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的城市危险房屋管理工作，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职责未得到明确。

1、高度重视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在当地政府统一领导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争取做到职责分工明确，努力做好队伍、资金保障，并结合实际研究本地区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措施，不断提高既有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水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健全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制度，逐步建立房屋安全日常检查维护制度。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房屋管理单位、物业服务企业要依法承担房屋使用安全的具体责任。房屋所有人、使用人要自觉履行有关义务，配合做好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要加强对房屋及其附属建筑的安全检查和维修，保证其安全使用。

房屋管理单位、物业服务企业要切实承担起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责任，做好服务区域内的房屋安全管理工作。积极宣传房屋使用安全法规、政策和房屋使用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定期检查本服务区域内的房屋使用安全状况，并及时告知检查结果和存在的安全隐患；对损坏房屋承重结构危害房屋使用安全等行为进行制止，并及时向有关管理部门报告；每年汛期，

定期对本服务区的房屋进行安全检查，并将房屋安全的状况以及危旧房屋的处理措施报有关管理部门。

街道办事处等部门遵循“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确保安全”的原则，应及时掌握区域内危旧房的使用情况，并建立健全有关档案、应急预案。发挥社会力量，营造“谁所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房屋安全管理氛围。

3、加强监督，把好新建房屋质量关。不断完善“企业自控、社会监理、政府监管”质量安全管理体系，采取监督交底、工程验收监督和施工现场信用评价等措施，促使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增强工程质量责任主体意识，落实责任。强化质量监督，通过巡查、稽查、督查等手段，促进各方主体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建设的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确保房屋质量。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篇三

迅速召开会议贯彻落实。

一是召开党政联席会议，成立xx镇农民自建房专项摸排整治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xx任组长，党委副书记、镇长xx任第一副组长，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党委委员、副镇长xx任组长，相关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

二是召开镇村干部大会，把会议精神传达到村级，把任务分解到基层，并明确了责任。

立即开展“地毯式”摸排工作。

各村抽调精干人员，对辖区范围内的农民在建房屋，进行排查。

按照村村查、户户过的要求，进行全面、彻底的拉网式排查，排查工作实行台账管理，谁排查、谁签字、谁负责。

主要排查房屋选址合不合理，结构安全是否到位，施工人员安全意识落实，施工现场管理等。

三、突出问题整改取得实效。

对摸排出来的问题，现场进行解决，能立即整改的当场进行整改，当场不能整改的，做通相关人员的思想工作，先行停工，并限期整改，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坚决遏制建筑施工事故发生。

四、加强行政执法检查。

五、镇政府牵头，安全办、派出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等几家单位联合执法，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全力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方式由行政管理模式向依法治理机制转变，由运动式集中整治向常态化监管执法转变，切实推动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全面落实。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篇四

今年我县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继续保持基本稳定态势，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未突破县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事故控制目标。但建筑施工安全事故任时有发生，个别单位、企业安全管理不到位、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等问题仍然存在。截至目前，全年发生施工伤亡事故7起，其中高处坠落事故4起，物体打击事故3起，未发生一般以上事故。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宗数下降20%。

新开工面积85万平方米，共有在建工程50余个，全年我局组织开展了四次大检查和日常巡查。共检查工程300余项/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98份，责令停工通知书6份。提出整改意见750余条。通过检查，排查和消除了安全隐患，保证了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

（一）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占据主导地位，对“三项费用”记取支付不落实，安全生产经费投入不足，压缩工期、压缩造价现象普遍存在，对工期、效益的片面追求导致施工安全得不到根本保障。

（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水平的基础仍然比较薄弱，一些责任主体，特别是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违法违规现象突出，个别企业超能力、超强度、超负荷生产，忽视安全，管理混乱。一是建筑施工安全保障体系不健全，安全防护措施落实不到位。编制的施工方案缺乏针对性，编制、审核、审批责任不落实，不能指导施工活动。二是现场管理人员责任心不强，到岗不履职，甚至不到岗，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差，甚至有违章指挥作业现象。

部分施工企业采取“以包代管”。三是安全防护设施不到位或不规范。部分施工现场“三包”未正确使用、临边洞口防护不到位，脚手架搭设和模板支撑搭设不按方案实施，卸料平台与脚手架相连且防护不到位，搅拌机防护棚搭设简陋等等诸多事故隐患未彻底根治。临时用电电箱未按规范设，未形成规范的接地系统。文明施工长效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未按总平面布图堆放材料，未做到工完料尽场清，未按规定合理设安全标识和警示标牌。四是施工现场建筑起重机械和现在高层用爬架安装单位和使用单位忽视设备交接管理，施工单位使用未检测、验收不合格的建筑起重机械。

（三）建筑施工行业准入门槛低，行业用工整体素质较低，工人流动性大，“三级安全”教育不落实，流于形式，职工自我保护意识差；安全隐患治理行动不够深入，隐患排查搞形式，对存在的安全隐患不能及时整改，造成重复事故屡屡发生。

（四）监理人员和行为仍有不规范现象。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人员不到岗；二是未有效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要求施工，及时制止违章指挥，违章作业。

（一）明确重点，加强监管。

今后要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一是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强度，加大执法查处力度。二是加强诚信建设，规范市场行为。加强对各类建筑业企业信用考评管理，健全市场准入和清出机制，把企业信用考评结果与市场经营行为相挂钩。三是加大对以往发生事故和安全管理薄弱的企业，隐患严重的项目，危险性较大工程的监管力度，加强全过程检查监管。

（二）从严执法，强化联动。

进一步强化联动执法，继续与安监、监察等单位联合，加强信息沟通，规范建设各方行为，有效遏止违规行为。一是重点查处建设单位规避监管和违规施工等行为；二是重点查处因安全防护不到位导致的伤亡事故和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群体上访事件的行为；三是重点查处施工监理单位项目部人员不到岗、无证上岗、不履责等行为，以及对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的行为；四是坚决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强化不良行为记录，逐步建立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机制。

（三）建立安全生产预警工作制度。

强化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制度，根据工程建设的特点，对不同项目、不同季节、不同问题及时向不同责任主体予以警示预报，提出指导意见和改进措施。建立“宽严有别”的建筑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制，对于信誉好、依法经营的企业减少检查次数；对于事故频发、问题不断、信誉差的企业加大检查力度，盯住不放，加大企业违规行为的成本；对于屡教不改、一意孤行的，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权。

最新村卫生室建设工作总结优秀篇五

一、自即日起至20xx年6月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房屋结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集中资源、力量、时间，对各类房屋进行拉网式、全覆盖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4、生产、经营、居住功能混杂的“三合一”自建房（含厂房）；

5、用于出租特别是群租牟利的城乡结合部自建房；

6、擅自改变功能作为居住使用的厂房；

7、存在建筑安全隐患的化工企业、危化品企业等厂房；

8、池塘、河道、高边坡回填等软弱地基上的自建房屋；

9、土坯房、土木结构房屋；

10、建设年限长、建设标准低、失修失养，经鉴定的c□d级危房。

同时，在排查中将特别关注以下4个领域：

2、城乡各类贫困户住房；

4、去年排查鉴定但尚未处置和采取“封房”临时措施未有效处置到位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房屋。

三、各类房屋所有人、管理人或经营者应当确保经营使用房屋合法、安全与功能有效，不符合房屋结构安全或消防安全要求、擅自改变建筑结构或使用功能，以及存在其他安全隐患的各类人员密集场所、经营性场所等，应当立即停止使用

（出租）、整改，并主动向所在地村（居）委会报告。

四、全市各类房屋承建单位、施工队伍，自即日起不得承接无规划许可、无施工许可，或不按审批手续规范施工的各类建设工程；已经承接在建的此类工程，应暂停施工，并主动向当地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报告。

五、鼓励广大群众举报违法建设房屋和违规经营房屋、擅自改变建筑结构、改变使用功能的房屋违法行为。市本级设置举报电话，各县（市、区）和武夷新区管委会、南平工业园区管委会、荣华山产业组团管委会也将开通线索举报渠道。经查实的举报线索，将对第一举报人予以奖励并严格保密。